

证券代码：301283

证券简称：聚胶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8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逢万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逢万有先生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本次选举完成后变更为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及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

逢万有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逢万有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聚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5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逢万有先生：逢万有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2001年至2004年担任美国康胜啤酒公司城市经理；2004年至2006年担任富乐粘合剂有限公司大客户经理；2006年至2012年担任波士胶中国销售经理；2013年1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销售副总监兼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逢万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44,1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逢万有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